

吴忠检察联合两单位宣传防范非法集资知识

本报讯(通讯员 张岩 周佳慧) 1月23日,吴忠市检察院联合中国人民银行吴忠市分行、吴忠市金融工作局开展以“远离非法集资 守住群众‘钱袋子’”为主题的打击和防范非法集资系列宣传活动。

在活动现场,检察官结合辖区近年来办理的多起典型非法集资案例,根据非法集资非法性、公开性、利诱性、社会性的特点,逐一阐释非法集资人“画饼”“造势”“吸金”“跑路”四个流程,对一些新颖的非法集资业态、手段

进行揭示和风险提示。同时,宣传人员通过悬挂横幅,走访超市、电信公司、食品销售等商户发放宣传手册的形式,向群众讲解非法集资主要涉及传销、电子黄金等内容,承诺高额回报、编造虚假项目、利用亲情诱骗等常见手法,针对非法集资参与者遭受重大经济损失,严重扰乱正常经济、金融秩序等社会危害传授防范技巧,引导广大群众树立正确的投资理财观念,切实提高识别、防范、抵御非法集资活动的的能力,避免自身财产受到损失。



→ 1月23日,吴忠市检察院联合中国人民银行吴忠市分行、吴忠市金融工作局开展打击和防范非法集资系列宣传活动。 本报通讯员 张岩 摄

盐池检察开展农机安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

本报讯(通讯员 崔亚萍 贾瑞祥)为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八号检察建议”,按照上级院工作安排,盐池县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积极开展农机安全公益诉讼检察专项监督活动,为农机安全生产保驾护航。

近日,盐池县检察院联合盐池县农机中心,深入盐池县中医院、青山乡卫生院了解因农机事故致伤人员接受诊疗情况。同时,检察官还通过走访部分农机致伤人员、农

机销售企业,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查阅相关资料等方式,发现辖区存在部分农机驾驶员、操作人员缺乏必要安全知识和操作技能、农机设备老化,无证驾驶农机,拖拉机违法载人等安全事故风险隐患。针对存在的问题,检察官积极开展农机安全宣传,向农户普及农机操作的安全规范和相关法律法规,告知其应当依法进行注册登记、按时参加保险、定期进行年检等事项,提高农民对农机安全知识的知晓度。

青铜峡检察院交流调研成果促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 米菲)近日,青铜峡市检察院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剖析反面典型案件,交流调研研究成果,聚焦调研中发现的关键问题,强化责任担当,细化解决方案,推动调研成果转化。

会上,班子成员对照主题教育调研成果,围绕加强对信访问题的治理、防范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探索对企业合规附条件不起诉进行刑法规制,加强行政执法权下放改革后基层行政执法、促进困境儿童救助工作、推动检察听证工作、强化检察队伍建设等主题交流了调研成果。通过深入交流研讨,班子成员及参会人员共同审视了调研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探讨提出了持续推动落实和解决问题的办法举措,为推动调研成果转化、工作整体提升明确了方向。会议就持续做好调查研究工作,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提出具体要求,要不折不扣落实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班子成员要扛牢主体责任,持续巩固深化做实主题教育“后半篇文章”,把学习成果落实到2024年各项检察工作中去。

流,收集第一手资料,结合办案实践、案例分析等,高质量撰写完成7篇调研报告。

会上,班子成员对照主题教育调研成果,围绕加强对信访问题的治理、防范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探索对企业合规附条件不起诉进行刑法规制,加强行政执法权下放改革后基层行政执法、促进困境儿童救助工作、推动检察听证工作、强化检察队伍建设等主题交流了调研成果。通过深入交流研讨,班子成员及参会人员共同审视了调研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探讨提出了持续推动落实和解决问题的办法举措,为推动调研成果转化、工作整体提升明确了方向。会议就持续做好调查研究工作,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提出具体要求,要不折不扣落实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班子成员要扛牢主体责任,持续巩固深化做实主题教育“后半篇文章”,把学习成果落实到2024年各项检察工作中去。

红寺堡区检察院 检察长依法履职出庭支持公诉

本报讯(通讯员 张淑燕)为全面贯彻落实司法责任制,充分发挥检察长直接办案的引领示范作用,1月22日,由吴忠市红寺堡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赵某等八人涉嫌寻衅滋事罪、强迫交易罪、催收非法债务罪等恶势力犯罪团伙一案,在红寺堡区法院依法进行公开开庭审理,红寺堡区检察院检察长杨洪霞出庭支持公诉。

该案涉案人员众多,案情复杂,社会关注度高,为准确把握案情,精准指控犯罪,红寺堡区检察院成立专案组,专案专办。侦查阶段,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实质性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并多次与侦查机关召开案件会商会议。审查起诉阶段,始终坚持法治原则,认真审阅案件材料,严格证据标准,准确把握案件定性,积极释法说理促进认罪认罚。为确保庭审质量,检察长带领专案组精心准备出庭预案,为庭审做足充分准备。

近年来,红寺堡区检察院认真落实司法责任制,入额院领导主动带头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以“头雁效应”激发“群雁活力”,有效带动了检察队伍业务素质提升。

“童”心向善“未”爱启航

利通检察筑牢禁烟防线护成长

本报讯(通讯员 徐美琼 马立夫)近日,利通区检察院督促“劝阻青少年吸烟工作室”按期开展“保护未成年人远离烟草侵害”专项执法检查活动。

利通区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来到辖区中学周边,通过观察放学学生进出周边店铺消费情况、走访询问学校周边烟草销售点经营者、饭店经营者、小区居民、在校教职工等方式,调查了解未成年人购买烟草情况。工作中,未发现相关违法情况,工作人员再次向各烟草销售点经营者进行普法宣传教育,告知严禁向未成年人出售烟草制品、电子烟,对于不能准确判断年龄的青年人,必须核实其真实的身份信息,切实守护好未成年人禁烟防线。

为筑牢未成年人禁烟防线,净化校园周边环境,2022年,利通区检察院与吴忠市利通区烟草专卖局联合成立了“劝阻青少年吸烟工作室”,并与教育部门、市场监管等部门达成合作协议。工作室成立以来,该院督促公安、教育、市场监督管理等成员单位严格落实“劝阻青少年吸烟工作室”工作方案,常态化开展专项整治行动,通过学校移送线索、家长举报线索、主动摸排线索等方式查处违法行为4起。

同心检察“丫丫护未队”送温暖

本报讯(通讯员 虎自霞)“没想到我的一个小小微心愿,竟得到了检察院的关注和重视,当他们带着礼物来看我时,那一刻很温暖很感动。”近期,辖区困境家庭儿童收到一份文具大礼包时激动地说。

为进一步落实在职党员“双报到双服务”机制,增强党员志愿服务意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近日,“丫丫护未队”成员单位开展“寒

冬送温暖 圆梦微心愿”活动,向困境家庭儿童送去自行车、文具大礼包、运动鞋等物品,满足困境儿童“微心愿”。

活动前期,该县民政局未保中心工作人员对县域内特殊困境家庭儿童进行排查梳理,向每个特殊困境家庭儿童征集一条“微心愿”;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人员主动认领“微心愿”5个,并广泛动员“丫丫护未队”成员单

位参与“微心愿”认领活动,传递爱与正能量。

活动中,同心县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贺兴怀,未检工作人员、银川铁路公安处同心车站派出所所长和民警带着精心准备的礼物和对孩子们的祝福,前往石狮镇城一村、沙嘴城村、王团镇南村为11名困境家庭儿童点亮“微心愿”,并面对面交流,详细了解每名儿童的学习生活情况,鼓励他们学法学法,模范遵守法律法规,做志存高远、奋发图强、向上向善的好青年。

新时代平安吴忠法治吴忠

系列报道

平安固原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王荣 校对 谢娟

隆德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打造诉源治理新“枫”景

本报通讯员 王奕涵 文/图

近年来,隆德县法院聚焦“公正与效率”这一主题,始终坚持能动司法,深耕“枫桥经验”,积极融入社会治理,坚持实质性化解纠纷,不断探索具有本地区特色的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抓实抓好诉源治理,使“枫桥经验”在隆德这片红色土地上焕发出新的活力。

科技赋能 助力诉讼服务更便民

“法官你好,我有一个案子是法院判决的,但是被告一直不给钱,我在外地,不能过去申请执行怎么办?”“你好,我有一个案子明天下午调解,但是我没办法按时到,可以线上调解吗?”在诉讼服务中心,时常会接到此类咨询电话。

隆德县法院不断顺应科技变革与司法工作相结合的时代潮流,全面提升智慧法院建设水平,持续完善现代化诉讼服务中心,为当事人、律师提供网上缴费、鉴定、保全、诉讼引导、材料收转等服务,全天候、全流程、一站式指导诉讼参与人进行诉讼活动。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置智能诉状辅助生成终端、诉讼风险评估自助终端、诉讼服务自助终端等,为当事人提供诉讼风险评估、诉讼服务辅助等服务,实现群众“不排队、少跑腿”。

该院耐心指导当事人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小程序、律师服务平台等进行民事案件、执行案件网上立案,协助当事人跨域立案。2023年,网上立案739件,网上保全23件,网上缴费1279件,网上阅卷172件,在线委托鉴定14件,线上调解364件。

为切实破解制约审判质效的送达难题,提高办案效率,该院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集约送达岗,充分运用人民法院集约送达平台,由诉讼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专门负责送达应诉材料、开庭传票、裁判文书等材料,打造了集约送达、邮寄送



近日,人民调解员调处劳务受害责任纠纷,当事人拿到赔偿。

达、委托送达、公告送达为一体的网上一站式送达模式。

送达难问题影响司法审判效率的同时,也妨碍当事人诉讼权益的实现。为进一步提升送达效率,打通司法送达“最后一公里”,该院邀请中国邮政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区域负责人参加送达工作座谈会,坚持问题导向,共商送达工作中的堵点和难题。2023年,集约送达平台累计送达案件1187件,送达完结1183件,送达5168人次,全面实现送达工作专业化、规范化,为审判质效提升按下“快捷键”。

诉前调解 推动前端化解治未病

隆德县法院始终秉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理念,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充分发挥调解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中的基础性作用,推动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

去年7月,王某承包某管网改造工

程后雇佣李某等人为其工程提供劳务。在提供劳务过程中,李某乘坐王某驾驶的三轮车翻车,导致李某摔伤。经鉴定李某伤情为十级伤残。李某出院后向王某主张各项经济损失共计12万元,双方协商未果,李某来到法院求助。

诉讼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了解案情后,引导当事人进行诉前调解。同时,指定案件指导法官并将案件委派至调解员。指导法官和调解员随即联系双方到法院进行调解。经过耐心细致的调解,不厌其烦的说理,最终王某当庭给付赔偿款7万元,该案纠纷顺利化解,真正达到“案结、事了、人和”的良好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2023年,该院诉前调解案件999件,调解成功803件,调解成功率达80.38%,共节约诉讼成本约70万元,通过线上音视频调解352件,为当事人减轻讼累的同时,实现了矛盾纠纷的彻底化解。

“我院将持续推动诉源治理工作,全方位、高质量为诉源治理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促进矛

盾纠纷源头有效化解。”隆德县人民法院院长高睿说。

多元解纷 让诉源治理走深走实

隆德县法院坚持主动将司法力量与基层治理力量有效融合,推进矛盾纠纷诉源治理和基层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该院根据工作实际,制定《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1+1+3”工作机制考核细则》,切实推动派出法庭党小组以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1+1+3”工作机制为抓手,对标任务目标,主动融入辖区社会综合治理格局,打通矛盾纠纷联合排查化解司法关。

不断探索基层诉源治理新模式实施多方联动的“法院+调解”工作机制,凝聚起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合力。该院会同公安局、司法局制定《隆德县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调解工作办法(试行)》,进一步加强区人民法院、司法行政、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在预防化解、调处道路交通事故纠纷方面的协调配合,健全完善行政调解、人民调解与诉讼衔接配合机制,为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当事人提供更多可选择的纠纷解决渠道,依法公正高效化解道交纠纷。

隆德县法院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积极开展巡回审理,邀请群众现场旁听,接受普法教育。沙塘法庭发挥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建立基层解纷站点为契机,深入推进诉源治理,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工作模式,穿梭于辖区乡镇村落之间,大力推进“无讼村居”创建工作,切实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司法不缺位”,打造隆德法院诉源治理新“枫”景。



1月22日,西吉县禁毒办在沙沟乡“村BA”现场教群众识别毒品。西吉县禁毒办借助“村BA”篮球赛事的有利契机,组织禁毒专干开展以“无毒青春 迎‘篮’而上”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通过展示毒品仿真样品、发放禁毒宣传资料等方式向观赛群众讲解毒品的危害及识毒、防毒等知识,对群众提出的问题给予细致解答。

本报通讯员 陈蕾 摄

用心用情用力服务基层群众 隆德“检察蓝”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讯(通讯员 李继继)2023年以来,隆德县检察院牢记“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使命任务,主动融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用心用情用力服务基层群众,使检察工作与乡村振兴战略同向合拍、同频共振。

该院始终把驻村帮扶工作作为重中之重,相关负责人带头下乡,通过实地查看、座谈交流、入户走访等形式全面了解帮扶村情况,全面落实市委、县委及乡党委制定的各项帮扶工作任务。

完善驻村帮扶模式,持续选派配强驻村工作人员,先后选派素质过硬、经验丰富的6名党员干警驻村工作,深入帮扶村党支部开展党建交流,加强与党员、群众的联系沟通,积极参与到乡村振兴和帮扶工作中,让党的“好声音”、好政策走进田间地和群众心头,进一步激活乡村发展活力。

活动,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4件4人,发放救助金7万元。经常性开展帮扶工作调研,先后向帮扶村投入资金10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乡村环境整治,为困难群众发放价值1.5万元的生活物品,助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振兴。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帮扶村积极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通过联合村党支部开展“文明建设”“进步示范户”“移风易俗”等活动,充分发挥模范家庭带头作用,带领更多群众增收、移风易俗。发挥检察志愿服务队作用,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普及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养老诈骗和电信诈骗等法律知识。

通过一系列实实在在的帮扶措施,帮扶村村容村貌发生了巨大变化,村民有了更强的幸福感和获得感。该院将充分发挥“四大检察”职能,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以高质量检察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全面推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为实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田坪派出所多方联动实现反诈宣传无死角

册等形式向赶集群众讲解“冒充公检法诈骗”“中奖诈骗”“贷款诈骗”等电信诈骗惯用手段,提醒群众保护好个人信息。

对接学校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教育等活动,利用家长会等有利时机在校师生和家长开展安全知识及普法宣讲。2023年以来,在辖区2所学校

开展宣讲20余次,实现“宣传一个、影响一家、带动一片”的良好效果。

联合黄河银行信用社、驻村帮扶工作队等单位,在辖区金融行业开展反诈微课堂活动。社区民警、金融工作者相互协作,以“防范非法集资与养老诈骗、防范‘校园贷’‘套路贷’”等为切入点,以案说法、以案示警,引

导群众树立正确投资及保健理念,保管好自己及家人的银行卡账号、密码等重要信息。

积极发挥户籍窗口作用,通过摆放宣传牌、发放宣传资料、指导使用反诈软件等方式,向办理业务的群众宣讲反诈知识,进一步延伸宣传触角,切实做到反诈宣传全覆盖。